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讨论和表决，选举洪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

洪亮先生将与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八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对公司增设职工代表董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三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三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因此，本次选举的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生效以《关于修订〈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通过为前提条件。

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有关董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本次选举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凯莱英医药集团（天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十九日

附件：第五届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洪亮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负责公司工程建设、外包供应链管理以及连续科学技术中心管理工作。洪亮先生拥有丰富的大型新建厂区、新型业务车间、相关设施的整体工程管理经验，在公司外包供应链搭建及管理，连续反应技术中心综合运营管理中积累了丰富经验。洪亮先生1998年加入公司，曾任职于生产部；历任凯莱英有限副总经理、阜新凯莱英常务副总经理、凯莱英生命科学董事长兼总经理、吉林凯莱英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执行董事、执行副总裁，兼任多家附属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洪亮先生直接持有公司20,000股A股股份，通过天津国荣商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3,410,957股A股股份，合计占公司总股本的0.95%，其与公司执行董事HAO HONG系叔侄关系，其本人与公司其他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洪亮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目录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